

##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认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弥补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而超额分配的利润事项说明如下：

#### 一、弥补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概述

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公司对以前年度相关会计差错事项及会计政策调整事项进行追溯调整，导致公司2020年年度及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超额分派，情况如下：

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43000 元，合计分配未分配利润总额 4,290,000.00 元，该次权益分派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实施完毕；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合计分配未分配利润总额 3,000,000.00 元，该权益分派已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实施完毕。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

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规定及要求等，为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及会计政策调整事项出具《关于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对公司2020年度报告、2021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更正和调整，上述更正和调整使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由调整前4,648,553.65元调整为3,548,413.97元，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由调整前的4,648,553.65元调整为3,548,413.97元；2020年12月31日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由调整前3,079,070.66元调整为0.00元，因此导致公司2020年年度及2021年年度实施的现金分红超过调整后的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即公司2020年年度超额分配利润741,586.03元，公司2021年年度超额分配利润3,000,000.00元。

## 二、权益超额分派的弥补情况

根据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情况，公司确认并同意以以后年度实现的利润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前述超额分配导致未分配利润减少已经在2022年度实现的利润中得到补足。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0票，弃权0票。

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董事会关于超额权益分派致歉说明

由于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导致2020年年度及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超额分派，公司将以后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润覆盖以前年度超额分派的部分。公司将吸取相关事项的教训，持续加强培训以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并加强会计系统的维护、监督和复核工作，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就本次权益分派超额分派事项，公司董事会特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